

Internet Bar Internet Bar Internet Bar

# 网吧男孩

冰果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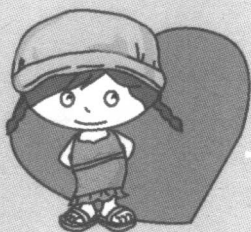
著

Internet Bar Internet Bar



作家出版社

# 网吧男孩



冰果 著

网吧男孩  
Internet Bar  
网吧男孩  
Internet Bar  
网吧男孩  
Internet Bar

作家出版社

## 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网吧男孩/冰果著. - 北京: 作家出版社, 2007.6  
ISBN 978 - 7 - 5063 - 3973 - 5

I. 网… II. 冰… III. 长篇小说 - 中国 - 当代  
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7) 第 064673 号

### 网吧男孩

---

作者: 冰 果

责任编辑: 王淑丽

封面设计: 林 莉

插图: 林 莉

出版发行: 作家出版社

社址: 北京农展馆南里 10 号 邮码: 100026

电话传真: 86 - 10 - 65930756 (出版发行部)

86 - 10 - 65004079 (总编室)

86 - 10 - 65015116 (邮购部)

E - mail: [zuoja@zuoja.net.cn](mailto:zuoja@zuoja.net.cn)

<http://www.zuoja.net.cn>

印刷: 清华大学印刷厂

开本: 830 × 1230 1/32

字数: 110 千

印张: 6.5

印数: 001 - 8000

版次: 2007 年 6 月第 1 版

印次: 2007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

ISBN 978 - 7 - 5063 - 3973 - 5

定价: 16.00 元

---



作家版图书, 版权所有, 侵权必究。

作家版图书, 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。



## 冰果

---

本名陈英杰，属于80后，最后走出的学校是北京电影学院，扛过摄像机，上过银幕，在舞台上演过歌剧与舞剧。如今呢，一边工作一边爬格子，想把自己对生活的认识与感受写出来，因为我拥有了许多稀奇古怪的梦……

你知道吗？

有一个生活在天堂里的男孩儿。

也许你会问：

这个世界上真的会有天堂吗？

你可能会笑我是一个疯子。

但我可以明确地告诉你：

有。如果你不小心，不知哪天就会让仙女把你拉上了天堂。

也许你又会问：

仙女在哪儿？我怎么看不见？我怎么就感觉自己生活在地狱里？你，是个弱智吧！

要是这样，我可要笑了，因为你和我以前一样。

请看看我的经历吧！你就会承认，我不疯也不弱智。

地狱和天堂，只有一步之遥，不是靠眼睛辨认的。

# 1

1

网络男孩

www

1111

com

@

...

这是一个黑色笼罩之中的闪烁着五光十色的午夜，在这条商业街上，虽然所有的饭店、商店的门脸儿都还亮着霓虹灯，然而已经门可罗雀。

但假若你能来到这里，就会看见，还有一家网吧里面仍然灯火通明，热闹非凡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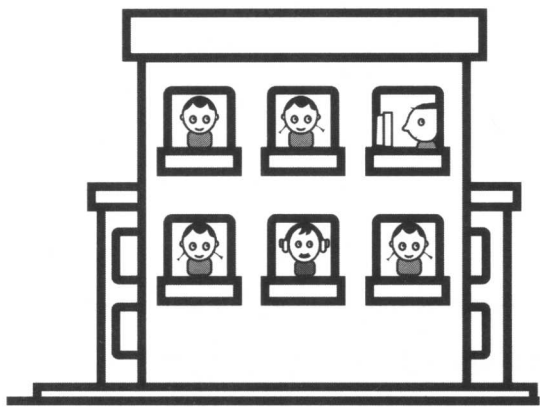
如果你能走进这家“梦幻网吧”或者站在门口，就能看见屋子里弥漫、缭绕着云朵。每个人都似乎是神仙，正在天堂里快活着。或许，你根本无法想象，那云朵竟然是那些正在操作着键盘的玩儿

家所吸的香烟吐出来的雾。

一群烟鬼！

不错。

梦幻网吧屋内细长，两侧各有一排电脑整齐地排列在一张张小桌上，这个时候了还是座无虚席。三十多个玩儿家都在紧张地注视着显示器上的画面，用键盘把握、改变乃至创造着画面上人的命运。可以毫不夸张地说，没一个不入迷的。



大人们也许不会想得到，坐在这里的都是些十三四或十六七岁的孩子——当然他们自己可这么认为，他们觉得自己是能主宰一切的上帝了，特别是对于正玩儿游戏的来说——凡是男孩子大都手指夹着香烟或者嘴里叼着香烟，一口口熟练地吸着，而且这居然并不影响他们快速地敲击键盘，像集团军军长或总司令官或一国元帅或

联合国制裁某国、某地区而发动重大军事行动的全权五星上将一样地指挥着战斗，从背影真看不出他们还是一些孩子。

当然，世界上并不存在绝对，任何事物都有例外。这里惟一的例外是有一个大男孩儿。

此时刚进入五月，天气并不太热，他却把衣服搭在自己的肩膀上，光着膀子蹲在门口吸着烟。他好像在耐心地等待着谁。进进出出的人只要瞄上他一眼，都会隐隐约约看见他的胸前画着什么东西。

一个三十几岁的女人走到他的身边，说：

“有人下机了。你上吗？”

“再等一小会儿。”

光膀子男孩儿头也不回淡淡地道了一声。

那个女人便走回去了。

可能会问：

“那个光膀子的男孩儿是谁？”

我就来告诉你吧：

他就是我，一个大一的学生。

什么？我胸前的那幅画？

那是个面目狰狞的魔鬼。

为什么要画这个？

不是画的，是文的。

为什么要文个魔鬼？

真是哪壶不开你偏提哪壶！

我要生气了。

气你！

更气自己：

那时候我是怎么了？

真是个小破孩儿！

我的脸上呈现出比哭还难看的苦笑。

好吧！请听我来告诉你：

那是前年夏天的一个星期天，我和几个父母离异的同学去饭店喝了好多酒，傍晚了才回到只有我一个人的家。此时我心情很不好，想了好多，外婆时常讲给我听爸爸拆散了这个家，使我成了孤儿。从小我就恨爸爸。所以那个夜晚咬牙切齿之际随手画了这个魔鬼，在旁边写了一圈爸爸的名字。

但觉得这还不解气，突发奇想，大概也想试试自己的耐痛力，就跑到了家个体医院，将画中的魔鬼文在了身上，在心里告诫自己：

陈楠，你将来可不能做这样的家伙！

当时，我发誓般对自己警告。

如今，我十九岁了，已经进了大学，已经不再在人前敞着怀。对老爸老妈的离异有了一份理解。现在的我知道老爸老妈为了我痛苦地生活在一起，我的脸都有点点的微热，我太自私了。

好了，接着讲我的网吧生活吧！

今天是个例外。

我的目光离开胸前的魔鬼，向窗外望着，天空满是群星，我的心里像夜空中的星星一样闪烁着。

在地球的另一侧，那里是正午吧？阳光灿烂。

一个女人在忙碌着，那是我的妈妈。

妈妈去美国发展时，我含着眼泪没有流下来，因为我看到妈妈的脸像泪水洗过一样。说心里话，我当时才九岁，心里有些酸，是一种说不清楚的感觉。

想到这，我的眼里涌出了泪水。

妈妈！我好想你——

我抬起了头。



一个女人正在前面经过。

妈妈！

我猛地站起身。

那女人扭过脸来，看着我笑了一下，没有停下脚步。

她的背影真像妈妈，但没有我妈妈漂亮，气质更比不了我的妈妈，只是身材特像。

我颓然坐下。

自从在我周岁的时候我的父母离异，我和妈妈就去了外婆家生活，应该说那段日子还是比较滋润的。

谁知好景不长，起先妈妈还能以我为中心，并且信誓旦旦地说要带着我两个人生活。可是，她只坚持了短短的一年多时间，就再忍耐不下去，常常把我丢给外公外婆，去和一个她喜欢的也喜欢她的男人在一起。

唉！

只和我这么个什么也不懂的小家伙儿度过日日夜夜，对于她那样一个二十几岁的女人来说，也确实是很没趣儿的。

我小时候就好像能理解这一点。

记得我看过的一部小说里提到：人是一种天生需要爱情的动物。同样是人，就男人和女人相比，女人是最感性的动物。

谁反对这个他准变态！

对于人来说，什么是最重要的？

正因为人和其他动物的区别是有思维、有感情，那么人就会对此十分看重、珍惜。但还得承认“物质是第一性的”这句话，如果连温饱都解决不了，还凭什么去满足感情的需要？

相比较来说，男人比女人活得累，因为天然地或者为了证实自己，总要承担家庭经济的重担。

大概是因此而分心的缘故吧？在感情上，男人不如女人那么执著。

可以说，女人的一生好像就是为了感情而活着。

当她们真正全身心地爱着一个男人的时候，就会不惜一切代价，就算是把自己的性命搭上也会不在乎。

这就是女人。

女人真伟大！

女人真是可爱！

也许，你说这话不对。

也许，你能举出例子来驳斥我。

但我的妈妈她确实是为了一个男人而离开我的。

这是不争的事实，难道你能给我新的解释吗？

妈妈在我九岁的时候是流着泪水离开了我，和那个与她相爱多年的男人去美国了。

她在那里奋斗着，已经开了个服装公司。

她自己只是去年回来过一次，每年在我生日的时候，都会寄给

我一张几乎年年相同的生日卡和一封信，还有平时一次次地寄美元供我上学。

外婆每次打开信让我来读给她听时，都泪流成河。

外婆听罢信后会说：“好好读书，对得起你妈妈呀！她在国外不容易啊！”

我很想妈妈！

毕竟她是在和爸爸离婚九年之后才离开我的，虽然我当时还小，也已经懂些事了，而且听外婆说，妈妈并不是不要我，以后会回来接我去美国的。

在给我的信中，妈妈也是这么说的：

“等你读完高中，就到我的身边来……”

她说中国的中学教育质量比美国的高。

我不相信：

都说美国如何如何好，教育怎么会糟？

于是，我在读完高中之后，坚决不去国外读书。

妈妈回来了，流着泪求我，我也毫不动心。

妈妈又回美国了。

开始我真的不理解，那个男人比我重要吗？那个公司也比我重要吗？

我小的时候见过那个男人，现在已经不记得长得什么样。我总是恨他夺走了我的妈妈。

妈妈走那天，我没有去机场送她，我将自己关在屋里哭了很久。说心里话，我想妈妈，我和她就像一对知心朋友。我们无话不说，我们之间没有秘密。她走了，我感到了孤独。

妈妈的面庞又浮现在眼前……

我的泪水流了下来……

这时，我的脑海出现了一张饱经沧桑的脸，毫无漂亮可言的面孔，那是我的上铺同学王琦的妈妈。

## 2

“哎！小楠，十八号下机了，你还不上？”

是小杰在喊我。

10

小杰和我同岁，由于留过一次级，还在读高三。半年之前，我和他在这个梦幻网吧认识的，是个比我瘾头还大的玩儿家。这次来这儿包宿（一直从夜里九点玩儿到次日早八点，只收费六元；不然每小时一块五），就是他提议的。他的父母也离异了，但他和父亲一起生活，而且父亲没有再婚，只是有个“准继母”常常到他家里去。听他说，他爸爸在五金城有个摊位，还雇了个服务员呢，但被

他妈妈伤透了心，不愿再结婚了。

我站起身，甩掉手中的半截香烟，说：

“妈的，总算等到了。我还以为，那个小孩崽子会死也不下来了。我都等了快三个小时了！”

“怎么只玩十八号那台机子？”

“近来我发现，十八号是我的幸运机，别的玩起来不顺手。”

“是吗？”

小杰用他那双不一样大的眼睛笑咪咪地看着我，拉着长声问。

我笑了笑：

“好你个小杰，又拿我开涮。”

“对了，前些天你上哪儿了？我还以为你回家做功课，想在期中考试拿个第一呢！”

“我说小杰，你别以为你当个什么班长——是真是假我还没查过哪！就算你的学习再好也不要吹牛，我可是天才！”

“天才何以见得？我看是‘天残’。哈哈……”

“好，你他妈的不服，上机看看谁是天才。”

我说着抖了抖拳头。

小杰把脖子一挺：

“来就来！你说玩儿什么？”

“CS还是星际？”

“CS！”

“好，你先选。”

“那我可就不谦让了：警！”

“我就知道你选‘警’，不过我喜欢选‘匪’。看看我这个悍匪怎么收拾你这个赖警。”

我俩上机了，玩儿着CS。CS是射击类游戏，游戏里分警匪两伙。我手持着B31冲锋枪，向小杰开枪……

人类与生俱来的到如今也没有彻底泯灭的野性，在我和小杰身上暴露无遗。这也许就是男孩儿的天性。就像从小男孩儿就喜爱刀枪，女孩儿喜欢娃娃。这就是异性之间的天性差别！

杀呀！把我憎恨的所有人都消灭掉。

此刻我好像在憎恨所有的人，而小杰就是所有人的总头子。

游戏中的那个人也许就是我自己吧！

是啊！我的生活就好像受着我名字的左右。陈楠——原本是“陈难”：沉重的灾难、困难——也就是要不断地承受难、难，品尝着苦、苦。

12

自从我出生，这一切就变得不可改变，糟糕得一塌糊涂，不可收拾。

忽然，我发现自己的局势变劣，急忙动用超级武器，但知道可能晚了，不由说：

“行啊小杰！啥工夫本事大啦？”

“你不也是吗？这一手好漂亮。”